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Health Group Limited 中國衛生集團有限公司

(以CHG HS Limited名稱在香港經營業務)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73)

延遲寄發通函

謹此提述中國衛生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二十八日、二零一九年二月一日、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八日、二零一九年五月十日及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日內容有關(其中包括)收購事項及按金之公佈(「該公佈」)。除文義另有指明外，該公佈中所界定詞彙與本公佈中所用者具有相同涵義。

誠如有關收購事項及按金之該公佈所披露，本公司預期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或之前寄發通函。由於需要額外時間編製及確定通函，預期通函寄發日期將延遲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或之前。

根據股份購買協議及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日訂立的延長最後截止日期的補充協議，完成將於緊隨所有先決條件達成後十個營業日內發生，但不得遲於最後截止日期，即二零一九年七月三十一日或股份購買協議訂約方可能協定的較遲日期。鑑於需令股份購買協議項下之先決條件達成(包括但不限於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通過一項普通決議案)，股份購買協議訂約方擬延長最後截止日期。截至今日，股份購買協議訂約方並未就延長截止日期延長簽訂任何協議。本公司將於同意延長截止日期後另行刊發公告。

承董事會命
中國衛生集團有限公司
董事會主席及執行董事
張凡

香港，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包括四名執行董事張凡先生(主席)、鍾浩先生、王景明先生及翁羽先生；六名非執行董事邢勇先生、王岳祥先生、黃連海先生、仇沛沅先生、張達威先生及王咏明先生；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肖祖核先生、蔣學俊先生、杜嚴華先生及賴亮全先生。